



全国司法警官院校“十二五”规划教材

总主编 王恒勤

3

劳动教养学

LAODONGJIAOYANGXUE



周盛军 主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全国司法警官院校“十二五”规划教材

总主编 王恒勤

劳 动 教 养 学

主 编 周盛军
副 主 编 曹化霞 周 瑞 周世军
参编人员 (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周盛军 周 瑞 周世军
 毛晓燕 王淑华 曹化霞
 胡月英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劳动教养学/周盛军主编.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0. 11

全国司法警官院校“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 - 7 - 5102 - 0390 - 9

I. ①劳… II. ①周… III. ①劳动教养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D916.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12573 号

劳动教养学

周盛军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 zgjccbs. com)

电 话: (010)68650028(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 × 960mm 16 开

印 张: 23 印张

字 数: 433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1 月第一版 2011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2 - 0390 - 9

定 价: 39.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全国司法警官院校“十二五”规划教材

编 委 会

主 任

王恒勤 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教授

副主任

王明泉 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教授

章恩友 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副院长、教授

委 员

闫 立 上海政法学院副院长、教授

张卫华 山东政法学院副院长、教授

张文彪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院长、教授

叶群声 江西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教授

张建明 河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副教授

何如一 湖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院长、教授

闫绪安 山西警官职业学院院长

刘友江 武汉警官职业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教授

韦 军 广西政法管理干部学院院长、副教授

吉少堂 内蒙古警官学校党委书记、校长

李祖辉 福建警官职业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张 峰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副院长、教授

杨 梓 宁夏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副院长、教授

朱绵茂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副院长、教授

胡爱国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由明语 吉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副院长、研究员

薄锡年	河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刘志刚	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党委副书记
陈志林	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肇启军	辽宁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副教授
周云伟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副院长
段战平	陕西警官学院副院长、教授
张 伟	新疆兵团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副研究员
胡配军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副校长、副教授
周桂祥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院长助理
李永清	湖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司法系主任、副教授

总 序

王恒勤*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我国制定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这一规划,对于继承和发扬新中国成立60年以来的成就,巩固和发展改革开放30年以来的成果,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当前,各行各业都在设计和描绘未来中国社会发展的美好蓝图。在教育领域,国家已经制定了符合中国国情和时代要求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出不懈努力。在司法行政领域,司法机关作为政府的重要部门,担负着执行国家法律、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开展法制宣传等重要职责。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司法行政工作,特别是近年来,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伟大进程中,司法行政工作在维护社会稳定、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司法行政的职能不断拓展,任务越来越艰巨。适应司法行政事业的发展和司法警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的需求,我国迅速崛起了以中央司法警官学院为代表,各省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为基础的具有学历教育性质的司法警官教育体系。为主动适应新时期司法行政工作对司法警官队伍建设的要求,满足我国司法警官院校培养高素质人才的需要,探索、建设适应这种需要的教材体系,便成为当前司法警官院校教学改革和教材建设中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鉴于此,我们面向全国司法警官院校,遴选、组织了一批学术水平高、治学作风严谨、教学经验丰富、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的专家学者,在充分吸收已有的优秀教改成果、认真探讨和研究教学内容

* 作者为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教授。

改革的基础上,编写了一套具有司法警官教育专业特色的、适应性强的“全国司法警官院校‘十二五’规划教材”。

编写本套教材的指导思想是: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以我国现行法律法规为依据,以司法警官院校人才培养目标为导向,在认真总结我国司法工作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强调理论联系实际,突出继承性、前沿性和应用性,同时有选择地吸收国外的相关理论和经验,全面、系统、科学、规范地反映我国司法实践的全貌。本套教材具有以下几个突出特点:

第一,具有整合性。主要是指学科内容和学科队伍的整合。本套教材包括司法警官教育相关专业所确定的主要专业课程和专业基础课程。刑事司法活动,涉及侦查、审判与执行的各个方面,对这些内容需要整体把握和系统考虑,需要运用多学科的知识,多视角、多层面地进行综合研究。为此,必须通过学科整合的方式才能达到理想的效果。参加本套教材编写的主编及作者,涉及法学、犯罪学、监狱学、侦查学、心理学、社会学等领域的专家学者,也涉及监狱、公安、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等部门的领导和专家,他们学术功底扎实,学风踏实,且绝大多数是各学科的学术骨干,专业理论造诣较为深厚,教学实践经验较为丰富,形成了实力较强、朝气蓬勃的编写阵容。

第二,具有继承性和创新性。本套教材首先注重总结和吸纳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司法实践中已经取得的成功经验和形成的理论体系,贴近司法实践,体现司法改革,反映司法成果。在此基础上,突出创新性,把握各学科的知识前沿。特别是通过教材中的“延伸阅读”部分,将各学科研究的前沿成果介绍给未来的司法警官们,让他们在学习基本知识、掌握学科体系的同时,把握学科研究的最新方向,了解最新研究成果。这样,既注意创新,又注意守恒,将知识的系统性、学术性、新颖性有机结合起来,很好地适应了新时期司法警官教育教学的需要和学生的特点。

第三,具有应用性。本套教材在强调知识的继承与创新的同时,更加注重对司法实践工作的指导价值。以实现高等司法警官教育人才培养目标为导向,强调理论联系实际,突出应用性和操作性。为了更好地促进司法系统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根据现代司法活动运作机制与司法实践的需要,注重学生实际操作

能力的训练和提高。特别是教材中“实验安排”和“实训设计”两个板块，目的就是促进学生对所学知识的掌握，培养学生的业务技能和实践能力。

这套“全国司法警官院校‘十二五’规划教材”的出版，从某种意义上讲，是近年来各司法警官院校在教学和科研中所取得成果的一次集中展示，也是对各司法警官院校在专业教材编写上的一次综合检验。组织编撰和编辑出版大规模的规划教材，是一项十分繁重的工程。我们首先要感谢各位主编和参编的专家学者，是他们的艰辛努力和无私奉献，使得本套丛书的研究任务得以完成。同时，我们要感谢中国检察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尤其是法学理论书编室副主任李薇薇同志、发行部主任庞建兵同志，是他们将本套教材列入检察出版社的出版规划，使之成为奉献给新世纪司法警官教育的精品教材。我们相信，在今后的教学实践中，这套教材将会不断完善，并对提高我国司法警官院校的教育教学质量，培养高素质的专门人才发挥积极的作用。

前 言

《劳动教养学》是为司法警官学院的本、专科学生学习劳动教养基础知识而编写的。《劳动教养学》是专门介绍有关劳动教养人员、劳动教养机关对劳动教养人员的管理和教育理论,以及对于劳动教养人员进行心理矫治和回归社会后的社会保护等内容,具有法律性、政策性、科学性和实践性的特点。因此,在编写本教材时我们本着劳动教养理论与实际工作相结合的原则,力求将新知识和新方法引入,为我国劳动教养制度的发展提供了理论基础。另外,我们围绕司法警官学院本、专科学生对掌握劳动教养基础知识及运用要求进行了重点阐述。在编写时,在每章中编写了案例导入、典型人物介绍、至理名言、延伸阅读、实训设计、实务训练等相关内容,补充了相关的法律法规,并附有主要的参考资料,以方便学生学习、使用。

本书既可作为司法警官院校的教材,也可作为司法工作者自学的参考书。

《劳动教养学》由周盛军任主编,曹化霞、周瑞、周世军任副主编。全书经周盛军审查、修改定稿。各章撰稿人为(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周盛军(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第一章、第三章、第四章。

周 瑞(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第二章、第六章。

周世军(湖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第五章、第八章。

毛晓燕(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第七章、第十三章。

王淑华(辽宁警官高等专科学校):第九章、第十章。

曹化霞(山西警官职业学院):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第十四章。

胡月英(河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第十五章、第十六章、第十七章。

目 录

总 序	(1)
前 言	(1)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劳动教养学的概念	(1)
一、劳动教养	(1)
二、劳动教养学	(3)
第二节 劳动教养学的研究对象	(5)
一、研究劳动教养基本理论	(5)
二、研究劳动教养的法律制度及适用	(5)
三、研究劳动教养机关及人员	(6)
四、研究劳动教养人员的管理及教育	(6)
五、研究劳动教养人员的劳动及心理矫治	(7)
六、研究劳动教养人员的社会保护	(7)
第三节 劳动教养学的学科地位	(7)
一、劳动教养学的学科地位	(7)
二、劳动教养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9)
第四节 劳动教养学的指导思想及研究方法	(11)
一、劳动教养学的指导思想	(11)
二、劳动教养学的研究方法	(11)
第二章 劳动教养的历史发展	(16)
第一节 劳动教养制度的创建	(16)
一、劳动教养制度创建的历史背景	(16)
二、劳动教养制度创建的依据	(17)
三、劳动教养制度创建初期的特点	(18)
四、劳动教养制度创建的历史意义	(18)

第二节 劳动教养制度的发展	(20)
一、初期发展阶段 (1957 年 8 月—1966 年 5 月)	(20)
二、遭受破坏、基本停顿阶段 (1966 年 5 月—1978 年 12 月)	(22)
三、恢复发展阶段 (1978 年 12 月—1988 年 12 月)	(22)
四、改革发展阶段 (1988 年 12 月至今)	(24)
第三章 劳动教养的性质、特征、作用	(36)
第一节 劳动教养的性质	(36)
一、劳动教养性质的发展历程	(36)
二、劳动教养的性质解析	(38)
三、现阶段劳动教养性质的定位	(39)
第二节 劳动教养的特征	(40)
一、行政性	(40)
二、强制性	(41)
三、教育矫治性	(42)
第三节 劳动教养的作用	(42)
一、劳动教养在维护国家政治和社会稳定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	(42)
二、劳动教养成功地挽救了大批违法犯罪的青少年	(43)
三、劳动教养为社会创造物质财富的同时,也锻炼了劳动教养 人员的劳动能力	(43)
四、劳动教养的改革发展丰富了马列主义改造学说,进一步推进了 我国社会主义的法制进程	(44)
第四章 劳动教养工作的方针、任务及原则	(46)
第一节 劳动教养工作的方针	(46)
一、劳动教养工作方针的历史发展	(46)
二、现阶段劳动教养方针的内涵	(48)
第二节 劳动教养工作的任务	(51)
一、依法收容劳动教养人员	(51)
二、对劳动教养人员实行规范化管理	(51)
三、注重及加强对劳动教养人员的教育	(52)
四、积极开展对劳动教养人员的劳动组织	(52)
五、加强对劳动教养人员的心理矫治工作	(52)
六、保障劳动教养所的安全与稳定,积极开展行为预防	(53)

第三节 劳动教养工作的原则	(53)
一、依法执法原则	(53)
二、尊重及保障劳动教养人员合法权利的原则	(54)
三、自觉接受监督的原则	(54)
四、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原则	(54)
五、区别对待的原则	(55)
第五章 劳动教养法律制度	(58)
第一节 劳动教养法律制度概述	(59)
一、劳动教养法的概念和特征	(59)
二、劳动教养法制建设	(60)
第二节 劳动教养法律体系	(61)
一、劳动教养法律体系概述	(61)
二、劳动教养法律	(62)
三、劳动教养行政法规	(63)
四、劳动教养地方性法规	(64)
五、劳动教养规章	(65)
六、与劳动教养工作有关的司法解释	(66)
第三节 劳动教养法律关系	(66)
一、劳动教养法律关系的含义	(66)
二、劳动教养法律关系的构成	(67)
三、劳动教养法律关系的运行	(69)
第六章 劳动教养的适用条件、对象及期限	(73)
第一节 劳动教养的适用条件	(73)
一、劳动教养适用条件的概念	(73)
二、劳动教养适用条件的意义和内容	(73)
第二节 劳动教养的适用对象	(74)
一、劳动教养适用对象的含义	(74)
二、劳动教养适用对象确定的依据	(74)
三、劳动教养适用对象的要件	(75)
四、劳动教养适用对象的调整、变化	(77)
五、现阶段劳动教养适用对象的范围	(78)
第三节 劳动教养的适用期限	(80)
一、劳动教养期限的含义	(80)
二、劳动教养期限的规定	(80)
三、劳动教养期限的确定	(81)

四、劳动教养期限的变更	(81)
第七章 劳动教养的适用程序	(84)
第一节 劳动教养的提请程序	(84)
一、劳动教养提请程序的概念	(84)
二、劳动教养案件的办案单位和呈报单位	(85)
三、劳动教养提请程序的主要环节	(85)
第二节 劳动教养的审核程序	(87)
一、劳动教养审核程序的概念	(87)
二、劳动教养案件审核工作的实施	(89)
第三节 劳动教养的聆询程序	(91)
一、劳动教养聆询的概念及意义	(91)
二、劳动教养聆询工作的原则	(92)
三、劳动教养聆询的主体	(94)
四、劳动教养聆询的方式	(94)
五、劳动教养聆询的适用期限	(95)
第四节 劳动教养的审批程序	(96)
一、劳动教养审批程序的概念和意义	(96)
二、劳动教养审批的原则	(97)
三、劳动教养审批机关	(99)
四、劳动教养审批步骤	(101)
五、劳动教养审批期限	(102)
第五节 劳动教养的执行程序	(102)
一、劳动教养的交付执行	(103)
二、劳动教养的依法收容	(103)
三、劳动教养执行的变更	(104)
四、解除劳动教养	(107)
第八章 劳动教养的法律救济和监督	(114)
第一节 劳动教养的行政复议	(115)
一、劳动教养行政复议的概念和依据	(115)
二、劳动教养行政复议的范围	(115)
三、劳动教养行政复议的申请人、被申请人和申请期限	(116)
四、劳动教养行政复议机关	(116)
五、劳动教养行政复议机关对案件的处理	(116)
六、劳动教养行政复议期间原具体行政行为的效力	(117)

第二节 劳动教养的行政诉讼	(117)
一、劳动教养行政诉讼的概念和依据	(117)
二、劳动教养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117)
三、劳动教养行政诉讼的原告与被告	(118)
四、劳动教养行政诉讼的起诉期限及起诉方式	(119)
五、劳动教养行政诉讼案件的管辖	(119)
六、人民法院审理劳动教养行政案件的法律依据	(120)
七、劳动教养行政诉讼期间原具体行政行为的效力	(120)
第三节 劳动教养的行政赔偿	(120)
一、劳动教养行政赔偿的概念、依据和意义	(120)
二、劳动教养行政赔偿的范围	(121)
三、劳动教养行政赔偿的请求人和义务机关	(122)
四、劳动教养行政赔偿的程序	(123)
五、劳动教养行政赔偿的方式和计算标准	(124)
六、劳动教养行政赔偿费用的支付	(125)
第四节 劳动教养的法律监督	(125)
一、劳动教养法律监督的概念	(125)
二、劳动教养法律监督的内容	(125)
第九章 劳动教养机关	(128)
第一节 劳动教养机关的性质和任务	(129)
一、劳动教养机关的性质	(129)
二、劳动教养机关的任务	(130)
第二节 劳动教养机关的管理体制	(133)
一、劳动教养机关管理体制的概念	(133)
二、劳动教养机关管理体制的内容	(133)
三、劳动教养管理体制的改革	(135)
第三节 劳动教养机关人民警察	(136)
一、劳动教养机关人民警察的性质和作用	(136)
二、劳动教养机关人民警察的职责与权力	(138)
三、劳动教养机关人民警察的队伍建设	(140)
第四节 现代化文明劳教所	(148)
一、现代化文明劳教所的概念和特征	(148)
二、建设现代化文明劳教所的原则	(150)
三、建设现代化文明劳教所的标准	(151)

四、现代化文明劳教所的考核验收	(153)
第十章 劳动教养人员	(156)
第一节 劳动教养人员概述	(156)
一、劳动教养人员的概念和法律特征	(156)
二、劳动教养人员与罪犯的区别	(158)
第二节 劳动教养人员的构成与分类	(159)
一、劳动教养人员的构成	(159)
二、劳动教养人员的分类	(160)
三、劳动教养人员结构的变化	(162)
第三节 劳动教养人员的法律地位	(164)
一、劳动教养人员的法律地位概述	(164)
二、劳动教养人员法律地位的构成	(165)
三、劳动教养人员权益保障	(168)
第十一章 劳动教养人员的管理	(172)
第一节 劳动教养人员管理的性质、原则和作用	(172)
一、劳动教养人员管理的性质	(172)
二、劳动教养人员管理的原则	(174)
三、劳动教养人员管理的功能和作用	(178)
四、劳动教养管理模式创新	(179)
第二节 劳动教养人员管理的基本内容	(181)
一、劳动教养人员的分类管理	(181)
二、劳动教养人员的分级管理	(183)
三、大(中)队基础管理工作	(185)
四、劳动教养人员的民主管理	(186)
五、劳动教养人员通信、会见、放假、准假的管理	(187)
六、劳动教养人员的考核与奖惩	(189)
七、劳动教养人员的生活管理	(190)
八、劳动教养人员的卫生管理	(192)
九、劳动教养人员的档案管理	(195)
第三节 劳动教养场所的安全防范	(196)
一、警戒护卫组织	(196)
二、安全管理措施	(198)
三、各类事故的防范控制措施	(199)
四、重大事件报告制度	(201)

五、突发事件的处置	(201)
第十二章 劳动教养人员的教育	(205)
第一节 劳动教养人员教育的性质、作用和原则	(205)
一、劳动教养人员教育的概念	(205)
二、劳动教养人员教育的性质	(206)
三、劳动教养人员教育的作用	(208)
四、劳动教养教育工作的基本原则	(209)
第二节 劳动教养人员教育的内容	(210)
一、政治思想教育	(210)
二、文化教育	(213)
三、职业技能教育	(214)
四、入、出所教育的内容	(216)
第三节 劳动教养人员教育的形式与方法	(217)
一、劳动教养人员教育的形式	(217)
二、劳动教养人员教育的方法	(220)
第十三章 几种特殊劳动教养人员的管理及教育	(226)
第一节 戒毒人员的管理与教育	(226)
一、戒毒工作体制	(226)
二、对戒毒人员的管理	(230)
三、对戒毒人员的教育	(234)
四、戒毒文化建设	(239)
第二节 未成年劳动教养人员的管理及教育	(240)
一、未成年劳动教养人员的特点	(240)
二、对未成年劳动教养人员的管理	(243)
三、对未成年劳动教养人员的教育	(245)
第三节 女性劳动教养人员的管理及教育	(250)
一、女性劳动教养人员的特点	(250)
二、对女性劳动教养人员的管理	(252)
三、对女性劳动教养人员的教育	(255)
第十四章 劳动教养人员的劳动	(263)
第一节 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特性、依据和分类	(263)
一、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概念	(263)
二、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特性	(264)
三、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依据	(265)

四、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分类	(266)
第二节 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功能和作用	(270)
一、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目的	(270)
二、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功能	(270)
三、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作用	(271)
四、劳动教养人员习艺性劳动的理论与实践探索	(273)
五、劳动与管理、教育手段的关系	(276)
第三节 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的组织与管理	(277)
一、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管理的原则	(277)
二、劳动教养人员劳动管理的内容与要求	(279)
三、劳动教养人员劳动安全管理	(282)
四、劳动教养生产的组织形式	(283)
五、劳动教养人员劳动权益的法律保障	(284)
第十五章 劳动教养人员的心理矫治	(287)
第一节 劳动教养人员心理矫治概述	(288)
一、劳动教养人员心理矫治的特点和意义	(288)
二、劳动教养人员心理矫治的目标和任务	(290)
三、劳动教养人员心理矫治的工作原则及要求	(293)
四、劳动教养人员心理健康教育	(295)
第二节 劳动教养人员心理矫治测试及诊断	(301)
一、劳动教养人员的心理测试	(301)
二、劳动教养人员的心理诊断	(304)
第三节 劳动教养人员心理矫治的方法	(305)
一、劳动教养人员的心理咨询	(305)
二、劳动教养人员的心理治疗	(308)
第十六章 劳动教养解教人员的社会保护	(315)
第一节 劳动教养解教人员社会保护的意义	(315)
一、解教人员社会保护的概念及特点	(315)
二、解教人员社会保护的意义	(317)
第二节 劳动教养解教人员社会保护的内容	(319)
一、对劳动教养解教人员合法权利的保护	(319)
二、对劳动教养解教人员的物质帮助和生活救济	(322)
三、加强劳动教养解教人员的身心指导和监督	(322)